

2020 年度
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因内容涉密，该部分略。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0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政工科、法治调研和备案审查科、行政复议和应诉科、行政执法监督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社区矫正工作科、律师工作和基层法律服务市场管理科、装备财务保障科。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9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114.7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3.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6.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4.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3.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0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0.4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9.69
	30			61	
总计	31	1644.06	总计	62	1644.0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 计	1393.62	1393.6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3.83	1103.83					
20406	司法	1103.83	1103.83					
2040601	行政运行	885.61	885.6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4.25	44.25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7.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5.18	5.18					
2040607	法律援助	15.00	15.00					
2040612	法制建设	21.00	21.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25.79	125.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8	83.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8	8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	2.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0	44.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0	44.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0	4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61	6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229	其他支出	94.90	94.90					
22999	其他支出	94.90	94.90					
2299901	其他支出	94.90	94.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404.38	1065.85	33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4.76	870.96	243.80			
20406	司法	1114.76	870.96	243.80			
2040601	行政运行	870.96	870.9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0.37		130.37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7.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3.11		3.11			
2040607	法律援助	49.58		49.58			
2040612	法制建设	21.00		21.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2.74		3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8	83.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8	8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	2.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0	44.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0	44.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0	4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61	6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229	其他支出	94.73		94.73			
22999	其他支出	94.73		94.73			
2299901	其他支出	94.73		94.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93.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14.76	1114.7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58	83.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70	44.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61	66.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4.73	94.7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3.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04.38	1404.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50.4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39.69	239.6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50.4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44.06	总计	64	1644.06	1644.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404.38	1065.85	338.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14.76	870.96	243.80
20406	司法	1114.76	870.96	243.80
2040601	行政运行	870.96	870.9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30.37		130.37
2040605	普法宣传	7.00		7.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3.11		3.11
2040607	法律援助	49.58		49.58
2040612	法制建设	21.00		21.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2.74		32.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8	83.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58	83.5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89	80.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9	2.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70	44.7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70	44.7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70	4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61	66.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61	66.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61	66.61	
229	其他支出	94.73		94.73
22999	其他支出	94.73		94.73
2299901	其他支出	94.73		94.7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1	2	3	4	5	6	7	8	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0.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5.26	30201	办公费	11.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89	30206	电费	5.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9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70	30208	取暖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30.15					公用经费合计	35.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00		15.00		15.00	3.00	4.87		4.49		4.49	0.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阳谷县司法局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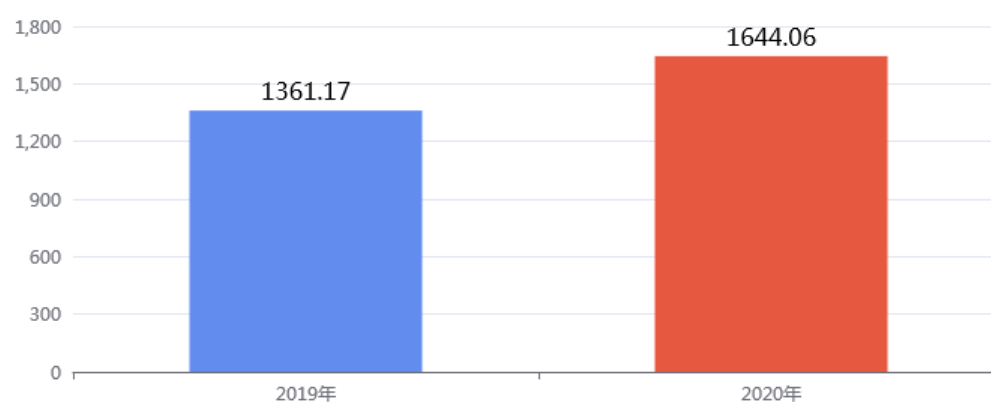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644.0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2.89 万元，增长 20.78%。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上级和同级财政对司法行政系统的投入增加，各项业务经费拨入逐年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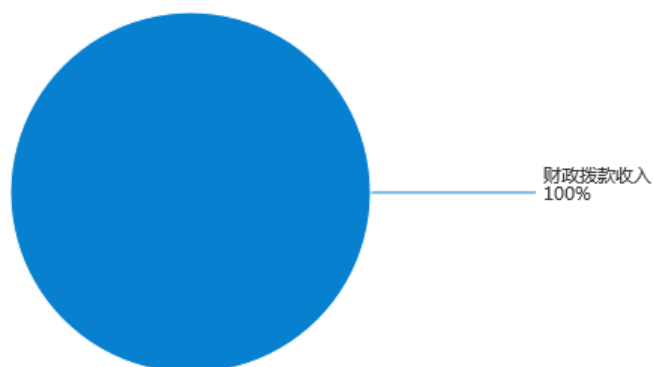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1393.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3.6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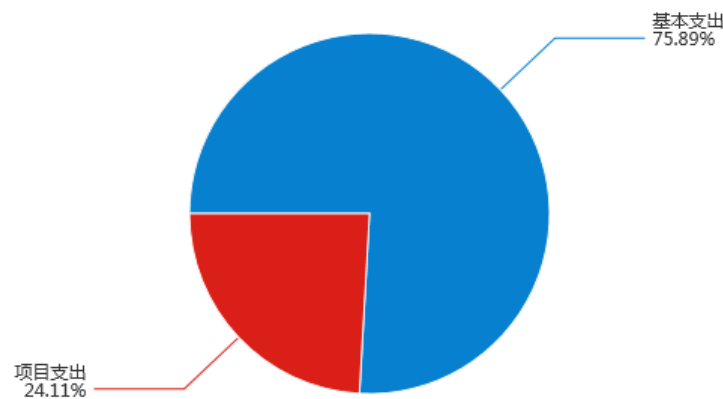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 1393.6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2.45 万元，增长 2.38%。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上级和同级财政对司法行政系统的投入增加，各项业务经费拨入逐年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404.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5.85 万元，占 75.89%；项目支出 338.53 万元，占 24.1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065.8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4.95 万元，增长 3.39%。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各项社会保险增加。

2、项目支出 338.5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8.26 万元，增长 2.5%。主要是业务支出增加，各项业务经费拨入逐年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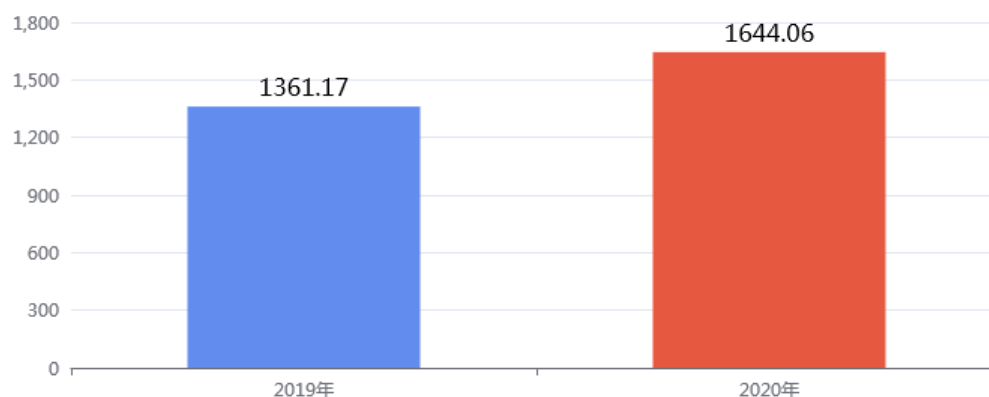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44.0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2.89 万元，增长 20.78%。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上级和同级财政对司法行政系统的投入增加，各项业务经费拨入逐年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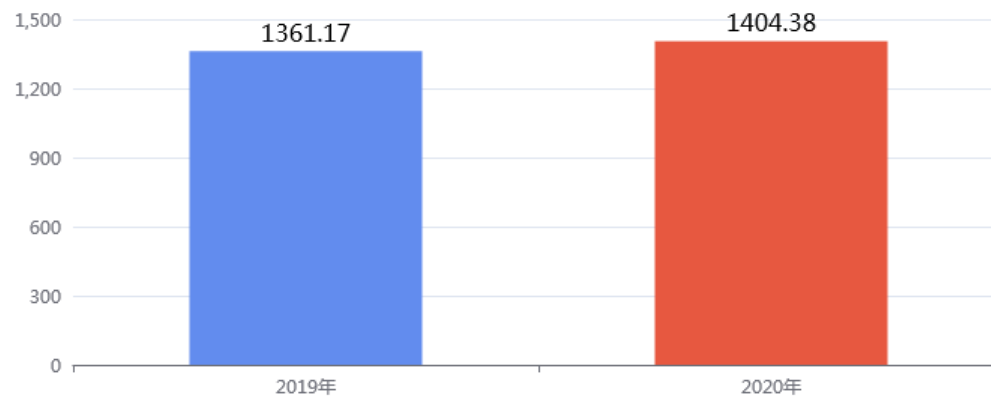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04.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21 万元，增长 3.17%。主要是新增一名政法干警，人员经费增加，上级和同级财政对司法行政系统的投入增加，各项业务经费拨入逐年增加，同时，司法行政系统业务量和办案量增加，所需办案业务支出经费随之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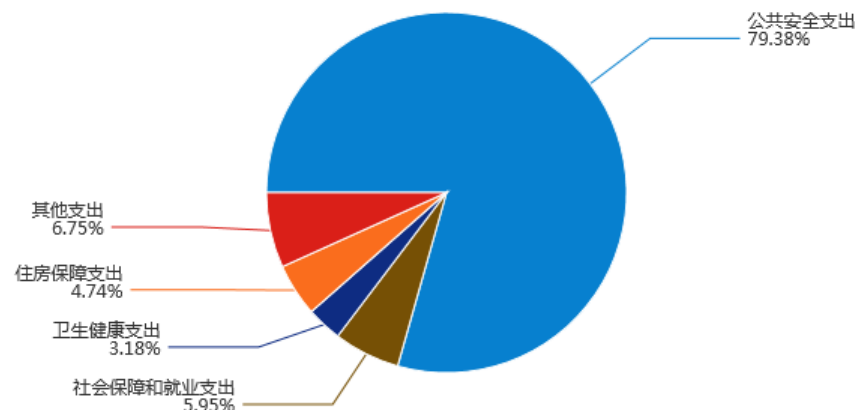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04.3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1114.76万元，占79.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3.58万元，占5.95%；卫生健康（类）支出44.7万元，占3.18%；住房保障（类）支出66.61万元，占4.74%；其他（类）支出94.73万元，占6.75%。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0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4%，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91.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0.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厉行节约，减少部分办公经费和三公经费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3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为多个项目汇总计算，在执行预算时部分项目从该项目中调出，单独列支新的项目，造成决算数偏少的情况。

3、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4、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0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要求开展该项目，上级通知实施时间较晚，造成项目经费未能完全支付。

5、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21.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3.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经费为基层司法业务经费中调出，与该项目年初预算合并支出，造成决算数偏大的情况。

6、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7、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0.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2、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7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原在基层司法业务项目中，在指标下达时，经济科目更改为其他支出，所以新增这个项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65.8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030.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3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3.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讲求效益，严格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控制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讲求效益，严格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控制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司法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司法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讲求效益，严格加强三公经费管理，控制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 0.3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来访，共计接待 6 批次，65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7 万元，（2020 年年初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436.48 万元）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包含所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在执行预算时，将大部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单独纳入对应的基层司法业务支出，在项目支出中显示，不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中显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20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7 个，涉及预算资金 274.4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1.07%。占比不足 100%的原因是部分项目因客观原因未能完全实施。开展绩效自评的 7 个项目中，7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整体支出情况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科学，财政财务制度健全且执行情况良好，除特殊客观原因外，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律师公证管理（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指导律师公证工作的支出和对享受财政补助的律师事务所、公证处等单位的补助。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法制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发生的法学研究费、司法协助费、典型推广和表彰费、证书工本费等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五部分

附件

附表

2020 年度阳谷县司法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法律援助经费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2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房屋租赁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3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4	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5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经费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6	普法宣传经费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7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阳谷县司法局	90	完成预期指标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法律援助中心		联系电话	606096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所有案件均发放办案补贴，全年实施培训16学时，培训1200人次，宣传5次		所有补贴全部发放，完成培训学时和宣传活动次数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全年完成民事案件数120件	1216件	5	5	
			指标2:	全年完成刑事案件数80件	312件	5	5	
			指标3:	全年宣传次数5次	5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援助方式是参与诉讼	参与诉讼	10	10	
			指标2:	工作内容是免费提供法律帮	全部免费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每三个月发放一次，月底统计出应发数额，月初10号前发放	按时发放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法律援助培训1200人次	1200人次	5	5	
			指标2:	取得社会效果	使广大群众正确认识法律援助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开展法律援助宣传活动，维护人民群众合	社会影响力不断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满意度达到80%以上	9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房屋租赁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司法局		联系电话		60609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本单位业务工作，发挥各科室职能作用		完成租赁工作，签订租赁合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租期一年	一年	5	5		
			指标2:	租赁面积600平方	600平方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租赁标准需满足业务需要	满足业务需要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租金	按时支付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1:	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建成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初步建成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更好的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实现社会公平	产生良好的社会影响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到达8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普法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	0635-606096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	7	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	7	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普法工作任务			全部完成本年度普法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2次普法活动	完成2次	5	5		
			指标2:	组织1次普法考试	完成1次	5	5		
			指标3:	建设1处法治广场	徐庄法治广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组织全县只要执法部门参与普法宣传	组织完成	10	10		
			指标2:	普法考试及格率达到80%以上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在两个集中宣传日开展宣传	已按时开展	5	5		
			指标2:	每年的普法考试时间在12月	已按时开展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高群众法律意识	发挥宣传功能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加强法制宣传,提高社会	社会影响力不断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8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	--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司法局		联系电话	60609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	242	24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2	182	18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60	60	6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帮助提高基层司法行政机关的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支持司法行政纪委监委特殊办案设备等经费支出；加大对法律援助经费和司法救助资金的保障力度。				基本完成各项业务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当年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1144件	1144	3	3	
			指标2:	当年法律援助案件结案数≥1120件	1120	3	3	
			指标3:	当年新收社区矫正对象数量≥271人	271	3	3	
			指标4:	当年解除社区矫正对象数量≥310人	310	3	3	
			指标5:	当年调解案件总数≥949件	949	3	3	
			指标6:	当年调解案件成功率≥949件	949	3	3	
			指标7:	当年安置刑释解矫人数≥909人	909	3	3	
			指标8:	配备业务装备数量≥50套(件)	50	3	3	
		质量指标	指标1:	当年法律援助案件结案率≥80%	≥80%	4	4	
			指标2:	当年调解案件完成率≥80%	≥80%	5	5	
			指标3:	业务装备配备合格率≥80%	≥8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及时率≥80%	≥80%	4	4	
			指标2:	办理人民调解案件及时率≥80%	≥80%	4	4	
			指标3:	业务装备配备及时率≥80%	≥80%	4	4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支持办案装备经费保障水平稳步提升	基本完成	15	15	
.....								

项目 指标 (30分)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社会影响力和公信力不断提升	基本完成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主管部门满意度 \geq 90%	100%	5	5	
		指标2: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100%	5	5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司法局			联系电话	60609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21	21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聘任本年度法律顾问, 发放工作经费			完成本年度法律顾问聘任工作和经费发放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聘用7人	7人	5	5			
			指标2:	聘任费用是每人3万元	每人每年3万元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参与政府决策	完成参与任务	10	10			
			指标2:	随叫随到参加工作	完成工作任务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每年年底发放经费	按时发放	10	10			
			指标2:	每次聘用两年	按时签订合同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建设法治政府	完成任务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建立政府法律顾问制度, 提高社会影响力	完成任务目标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满意度到达8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层司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司法局		联系电话	60609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各项业务工作目标		全部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满足各项业务 工作需求	全部完成各项工 作目标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按照业务需求 列支业务经费	按需列支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时完成各项 业务支出	按时列支	20	20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经济 秩序	促进社会稳定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	发挥部门职 能, 社会持续 稳定	社会持续稳定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达 到8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经费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司法局		联系电话	60609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8	5.18	5.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8	5.18	5.1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案件任务数，按时发放本经费		全部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每月值班一次	每月一次	10	10	
			指标2:	每次值班不少于8小时	8小时以上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成功化解案件	完成工作目标	10	10	
			指标2:	参与化解信访案件	完成工作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时发放津贴补贴	全部按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充分发挥律师优势，不断提升信访工作法制化水平	完成工作目标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高社会法律公平正义	进一步增强广大人民群众安全感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达到8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2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		主管部门	阳谷县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阳谷县司法局		联系电话	6060968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1.25	11.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1.25	11.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本年度聘用工作和补贴发放工作		全部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每个乡镇(办事处)聘用一	18人以上	5	5		
			指标2:	每天工作7小时以上	按时值班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服务方式为工作地点坐班	全部完成	10	10		
			指标2:	补贴发放范围为生活补贴、误餐补助等	全部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每个季度发放一次	按时发放	10	10		
			指标2:	补贴标准为以案定补	按时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	完成工作目标	10	10		
			指标2:	及时化解矛盾纠纷	完成工作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提升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不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公众满意度到达80%	100%	10	10		
								
	总分			9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阳谷县司法局绩效部门评价报告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顺应传统预算向绩效预算转型的改革趋势，进一步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完善管理制度。根据有关通知要求，现将我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阳谷县司法局 2020 年度自评项目数量公共 7 个，包括：法律援助经费、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房屋租赁费、基层司法业务经费、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经费、普法宣传经费、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经费和上级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总计预算收入为 274.43 万元，其中，上级专项预算收入为 182 万元，同级财政预算收入 92.43 万元。

阳谷县司法局在执行各个支付项目过程中，严格按照《会计法》、《预算法》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财行〔2017〕515 号）等相关要求组织实施，会计核算真实、完整、准确、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格按规定执行，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二、自评结果概述

2020年，阳谷县司法局整体支出情况较好，预算编制比较科学，财政财务制度健全且执行情况良好。在职责履行上收效较为明显，为全县司法行政工作及项目前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效保障。阳谷县司法局及时、完整、规范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强化内部管理，严格执行财经制度和规定，完善财务管理办法，规范资金管理，绩效评价及时，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按要求公开。积极配合开展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绩效目标表和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未存在缺项漏项。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年来，我局围绕绩效工作任务目标，精心筹划，合理安排，统筹调度，狠抓落实，促进了绩效工作的顺利推进和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推动发展和改革事务各项工作发展。但也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问题，比如预算编制有待更加完整、科学，国有资产管理有待更加严格执行，“三公经费”有待更严格控制，等等。下一步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加强和改进：

- 1、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相关制度要求，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原则，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

2、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制度，设立固定资产台账，定期对固定资产清查盘点。

3、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4、进一步严控“三公经费”支出不放松，加强经费支出审核，规范经费管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5、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增强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在预算额度内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加强资金管理，注重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今后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的重要依据。

